

哈尔滨市启动第三针新冠疫苗接种

哪些人群可以接种？到哪接种？市疾控中心权威发布

□本报记者 刘菊

记者从哈尔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了解到，哈尔滨本轮疫情证明，疫苗在预防感染、减少发病方面，发挥了很大作用；尤其在预防重症、死亡方面效果更是显著。根据国家、全省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的统一部署，根据疫情防控策略需要，为筑牢人群免疫屏障，哈尔滨市从10月10日起正式启动新冠疫苗第三剂次即新冠病毒疫苗加强免疫工作。

哪些人群可以接种

已经完成两剂次灭活疫苗或一剂次腺病毒载体疫苗接种满6个月的18岁以上人群。优先在感染高风险人群包括口岸、隔离场所，也包括定点医疗机构从业人员，保障社会基本运行的关键岗位人员，还有部分60岁以上的人群，有免疫功能缺陷或低下的人群，对于出国学习交流的人员，尤其是去疫情持续传播国家的人员开展加强免疫。

疫苗接种原则

第三针即加强免疫，现阶段使用已接种过的原疫苗进行加强免疫，使用灭活疫苗完成两剂次接种的人群，原则上优先使用与第二剂灭活疫苗相同的疫苗

进行1剂次加强免疫，如遇第二剂相同疫苗无法继续供应等情况，可使用与第一剂灭活疫苗相同的疫苗进行1剂次加强免疫；使用腺病毒载体疫苗接种的人群，使用原疫苗进行加强免疫。

到哪接种第三针疫苗

因我市前一阶段的抗疫工作，新冠疫苗接种和儿童常规免疫工作受到了一定影响，现已全面恢复。接种两剂次新冠疫苗满6个月的人员，可以接种第三针疫苗，原则上在原接种点接种。

注意事项有哪些

接种时，需携带身份证或护照等相关证件，并根据本地防控要求，做好个人防护，配合现场

预防接种工作人员询问；既往所患疾病以及近期是否用药都应告知医师。

接种后，按规定留观30分钟；保持接种局部皮肤的清洁，避免用手搔抓接种部位；如发生疑似不良反应，报告接种单位，需要及时就医。

接种新冠病毒疫苗是预防新冠肺炎的有效措施，更是每一位公民应尽的责任和义务，符合条件却仍未接种首针的人员也要尽快接种！未完成全程接种的尽快完成全程接种！符合加强免疫条件的尽快完成加强免疫！



扫码了解
接种地址

相关新闻

打完“加强针” 健康码升级为钻石码

本报讯（记者 刘菊）10日，黑龙江省疾控中心发布新冠病毒疫苗加强免疫注意事项。

为什么要开展加强免疫？

从现有观察和研究数据看，新冠病毒疫苗完成全程接种后在预防重症、预防死亡等方面效果显著，但疫苗接种一段时间后，存在一些人员免疫力下降、保护效果削弱的情况，加强免疫后可以使这种削弱出现“强势反弹”，从而产生更高的保护性抗体。

加强免疫都使用哪些企业的新冠病毒疫苗？

根据新冠病毒疫苗研发进展和有关部门研究论证情况，当前可用于实施加强免疫

接种的疫苗有国药中生北京公司、国药中生武汉公司、北京科兴中维公司的灭活疫苗和天津康希诺公司的腺病毒载体疫苗。

加强免疫后，健康码会变成什么样？

完成加强免疫的人群健康码将由金码升级为钻石码，作为后续加强针查验凭证。

接种时注意啥？

接种时，公众要认真签署《健康状况询问与接种禁忌核查表》和《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知情同意书》。同时，配合接种人员做好“三查七对一验证”。接种完成后，受种者应在接种现场留观至少30分钟，无不适方可离开。

多所高校今起有序恢复线下教学

本报讯（记者 王铁军）根据疫情防控形势要求并结合学校工作实际，从10月11日开始，在哈多所高校将有序恢复线下教学。

黑龙江大学：决定从10月11日开始，全校各类课程恢复线下教学，线下教学期间，学生需全程佩戴口罩。对于因疫情无法到校的学生采取由任课教师指

定学生通过线上直播的方式进行学习。学校校园继续实行封闭式管理，严禁无关人员和车辆进出校园。

哈尔滨理工大学：从10月11日起，各教学单位要逐步有序恢复线下教学工作。同时，对受疫情影响（隔离、健康监测、小区封控等）无法及时返校的学生，同步安排好线上教学，确保学生

学习不受影响。坚持在校学生学习“非必要不出校”原则，继续实行校园封闭管理。

哈尔滨商业大学：10月11日全面恢复线下教学，要求全校师生要严格遵守学校疫情防控工作要求，做好个人防护。同时，做好恢复线下教学各教学场地的卫生清洁和全面消杀。

10月9日0-24时疫情通报

10月9日0—24时，哈尔滨市无新增本土新冠肺炎确诊病例；无新增本土无症状感染者。无新增治愈出院本土新冠病毒感染者。

哈尔滨市本轮疫情已得到有效控制，进入收尾阶段。但疫情防控形势依然严峻，请广大市民继续牢牢绷紧疫情防控这根弦，巩固来之不易的防控成果，严防反弹。要做好个人防护，勤洗手、常通风、出门佩戴口罩，保持安全社交距离；不扎堆、不聚集，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和健康生活方式。如出现发热、干

咳、乏力、咽痛、嗅（味）觉减退、腹泻等症状，请勿自行服药，需佩戴口罩尽快到就近的医疗机构发热门诊排查和就诊，就诊过程中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，并主动告知旅居史、接触史。

疫情防控人人有责。每个人都是自己健康的第一责任人。请广大市民继续积极配合疫情防控工作，密切关注官方信息，共同筑牢防线，全面打赢这场疫情防控阻击战、歼灭战。

哈尔滨市卫健委
2021年10月10日

哈投供热收费大厅今起恢复营业

本报讯（记者 节永志）记者从哈投集团哈投供热公司了解到，为满足广大热用户的缴费需求，该公司各收费厅点本月11日起正式恢复营业。

哈投供热公司相关工作人介绍，目前供热期缴费高峰临近，该公司倡导用户采用微信公众号进行在线缴费。需要发票的用户可登录51发票网（www.51fapiao.cn）自行下载打印。所需的用户编码为6位数字，用户可通过往年发票右下角备注一

栏获取，也可拨打该公司任意收费厅点的咨询电话查询。

如用户确需进入收费大厅

办理业务，需要佩戴好口罩并扫描“龙江健康码”及“大数据行程码”，配合工作人员进行测温。

各收费厅点地址

汉水路业务大厅 地址：南岗区汉水路170号 咨询电话：82326537	民生路收费大厅 地址：香坊区民生路132号 咨询电话：82832697
燕山路收费大厅 地址：南岗区燕山路5号 咨询电话：87111229	化工路收费网点 地址：香坊区化工路46-2号 咨询电话：51057173

以上网点营业时间：周一至周日 8:00-17:00

9名新冠肺炎患者出院

本报讯（记者 张美玲）10日下午，在哈医大一院群力院区（省新冠肺炎救治中心）收治的9例新冠肺炎确诊病例，根据《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诊疗方案（试行第八版修订版）》，经专家组综合评估，已达到出院标准。

据了解，9例治愈出院的

新冠肺炎确诊病例中，1人为无症状、4人为轻型、4人为普通型。这9人中1人来自木兰县、2人来自松北区、2人来自绥化市、4人来自巴彦县。出院后将转入哈尔滨市第二医院康复治疗。康复出院后将按规定继续做好隔离管理、健康监测和随访复诊。

关于调整哈尔滨市松北区巴彦县部分区域风险等级的通告

根据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有关规定，经专家咨询组综合评估研判，市指挥部决定，自2021年10月10日24时起，将哈尔滨市松北区地恒托斯卡纳小区4期、巴彦县巴彦镇中兴家园小区调整为低风险地区。其他地区风险等级不变。

哈尔滨市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指挥部
2021年10月10日

